

· 写本文献研究 ·

谈谈汉简草字的考释方法*

李 洪 财

内容摘要:汉简文字主体是隶书,但目前出土的汉简材料中也有非常多的草字,更不易识读,整理者释文中掺杂不少未释、误释的情况,是研究与利用汉简资料时的障碍。这类草字出现的情况比较复杂,如果不能掌握一定的释读方法,很容易出现错误。本文通过归纳汉简草字的误释情况,总结考释汉简草字的六种方法,为研究和解读汉简提供参考。

关键词:汉简 草字 考释方法 误释 补释

东汉时期草书已经完全成熟,但是汉简中草书呈现出比较复杂的状态。为了与狭义上完全成熟的草书相区别,本文将汉简中具有草率简省特征的文字称为“草字”。汉简中这类文字非常多,数量上远远超过工整的隶书文字,为汉简的整理与研究带来相当大的困难。而且从近些年新公布的汉简材料来看,释字问题也主要集中在草字上,所以总结和掌握汉简草字的释字方法,对整理汉简文献十分有意义。

目前所见关于汉简释读、补释、校订的文章非常多,但尚无专门总结汉简草字考释方法的文章。裘锡圭《谈谈辨析汉简文字应该注意的问题》^①主要是从释文整理角度出发,举出释文整理中的六种错误情况;张俊民《〈居延新简〉释文例补——简牍文字补释方法刍议》^②通过相同内容简文,补释原简字形缺损和无法从原简字迹辨识的文字。这两篇文章部分涉及草字考释问题,对文字考释与释文整理都有指导作用。类似的文章还有一些,但也都是

*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“汉代简牍草书整理与研究”(17BZS126)阶段性成果。

① 裘锡圭:《裘锡圭学术文集·简牍帛书卷》,复旦大学出版社,2012年,第207页。

② 张俊民:《〈居延新简〉释文例补——简牍文字补释方法刍议》,《西北史地》1991年第4期,第93页。

涉及草字的释读,目的并非专门揭示草字考释的途径。

我们在整理汉简过程中,发现不少汉简草字释读的共性问题,总结成文,希望能对汉简文字考释和释文整理有所帮助。

一、熟悉传世草书字形

古文字考释中很多情况是从上向下梳理字形,寻找字形的演变关系。汉简草字考释则大多是从后世草书字形中找依据。这是因为汉简草字写法虽很多还处在字形多变的状态,但大部分字已经有了后世草书写法的基本雏形。表1举例显示汉简草字与传世今草、章草的对照关系^①:

表1

	灸	尉	蒙	狱	药	草
与章草对比						
	武医 22	居新 EPT48·75	东 159	肩 73EJT10;115A	武医 55	东 145A
	灸	尉	蒙	狱	药	草
与今草对比	报	幸	熙	独	蔡	意
						
	敦 130	东 66A	东 33A	敦 63	东 43B	居 288·15
	报	幸	熙	独	蔡	意

对比可知,这些汉简草字与传世的草书之间都是前后继承演变的关系,而且有些字不仅结体相同,用笔取势也十分相似。既然汉简草字多数都可以与传世草书建立联系,熟悉传世草书字体,就对辨识汉简草字非常重要,这也是整理考释汉简草字的基本要求。下面举例说明。

【例1】

1 右□□□□

2 当为奉常祠食^②舍(?)□

①本文汉简草字出处,均以简称的形式标注,全称详参文末附录。表中的章草字形全部选自三国时期皇象,今草字形全部是东晋王羲之经典法帖中的字形。

②食,原简作,与汉简中常见的“食”之草书有差异,疑此字为“仓”或“会”之草书。

3 节日月未备不昭^①如愿唯

4 方药比当 不以书 言

5 取系者愁 狗甚 (尚 027A)

这枚汉简下部残缺仅见上端,故此简完整文义不是十分清楚。但原简字迹比较清晰,大多可释读。原整理者因为对传世草书不熟悉而有多处释字错误。释文第2行中的“奉”字,原简作。按,此形当释为“岁”,皇象章草《急就章》中的“岁”即草作,与此形一致。第4行第一个未释字,原简作。此形为“宜”之草书。宜,皇象草作,对比可知两字基本相同。宜,在此处用为适宜之意,指的是“方药比”适宜。第5行“愁”字后的未释字,原简作,这是常见的“不”之草书,王羲之《十七帖》中“不”形,即如此形。同行的“狗”字,原简作形,当释作“独”。“狗”和“独”草形确实比较接近,但有较明显的区别特征,对比图见表2:

表 2

独	 敦 63、  居新 EPT20 · 19B、  智永
狗	 尹 115、  敦 1985、  皇象

对比可知,两形的主要区别在右侧,“独”字形右侧是横折弯钩,“狗”字形右侧只是弯钩结构。

上举简中的四个误释、未释字,虽然简文不完整得不到文义的辅证,但如果熟悉传世草书字形,很容易发现释字问题。

同时,熟悉传世草书不仅要能辨认,还必须能写,知道具体的笔顺,这样才能更好的辨识汉简草字。只有十分熟悉才有可能发现问题。大家都能辨别的草形,识读并不困难,也较少出现问题。往往是那些与其他字形容易混同,且写法多样的草字,存在较多释读问题。下面再说几个利用传世草书发现汉简释文问题的例子。

【例 2】

隧长张嘉休,还官兵物。(居新 EPT17·4)

以上揭示的是《集成》释文。原简在“还”字后其实还有一个 (以下用“A”代替),《集成》释文脱漏。《居延新简集释》中将此形释作“月”^②,不可

①昭,原简作,就字形而言,此形与汉简中草书的“敢”字完全一致。

②张德芳编:《居延新简集释(一)》,甘肃文化出版社,2016年,第208、406页。

从。如果熟悉“问”的草书写法,就会知道这个字是“问”。问,传世草书作(王羲之《豹奴帖》),与此简形基本一致,汉简草字“问”如:(敦725)、(敦488B)、(居新 EPF22·841),都与王羲之《豹奴帖》的“问”字形近同。而且仔细观察 A 字形,弯钩下本有三点,只是左侧的点划因抽丝而漫漶,造成与“月”形接近。这句话应该重新句读作:“隧长张嘉休还,问官兵物。”这里的隧长名为“张嘉”,如果排除重名巧合因素,这个名字在居延新简中不只一次见到,而且还可看到升迁的记录,比如居新 EPT11:12A 中有“长张嘉补令史”,这是记录张嘉迁为令史;居新 EPF22:615 中有“令史张嘉将诣仓

【例 3】

谨验问,守候长就辞:隧长垣并、卒梁不示坐常相婢亡越并部塞天

田出。验居延。卒二人省伐大司农茭郭东部,收虏隧长田彭兼领省第一(居 133·11)

此简《集成》断句和释字有误,以上是参考史语所最新释文重新调整的断句^①。简文中未释字原简字形作(以下用“B”代替),《集成》曾释作“移”,史语所重新整理时应该注意到了字形差异,作阙释处理。按,B 字形当为“𡗗”之草书。𡗗,汉简字形如:(尹83)、(居118·18)、(居新 EPS4T1·29),可见汉简中此字的基本构形。“𡗗”的后世草书写作(赵孟頫),与 B 字形十分接近。“击”的后世草书写作(皇象)、(孙过庭)等形,其所从“𡗗”的草书写法与 B 字形的结构近似,可作参对。𡗗在此用为拘系之意。验𡗗就是验问拘系。简文中“垣并”为隧长名,“梁不示”为卒名。验问拘系的就是简文所说的垣并、梁不示二人^②。

从上举几例可以看出,用传世草书辨析汉简草字,必须对传世草书非常熟悉,而且要细微到局部一点一划,才能作到准确无误,否则一点之差就会造成较大的释读错误。

二、通晓古文字,尤其是秦简文字和小篆字形

汉简草字的主要来源是汉隶,但是还有相当多的汉简草字并不是直接

^①本文所引用居延旧简释文,皆参考了史语所释文。标点则主要参考《集成》。如无特殊情况,不再一一注明。

^②此简中的人名解读承蒙清华大学任攀先生指正。

源于汉隶,而是来自更早的小篆或者秦古隶字形。比如“前”,汉简草字作 (敦 2324B)、 (居新 EPT57·55B)、 (肩 73EJT10:406) 等形,汉碑作 (曹全碑)。对比可知,汉碑隶书的写法很难与草字字形建立顺畅的演变关系。而参考小篆的写法,就容易理解了。“前”的《说文》小篆作 ①,“前”的草字字形实际是从小篆字形演变过来的。即从 演变到 形,再演变到 形。这种情况在汉简草字中还有不少,如“教”,汉简草字作 (居新 EPT2·5B),源于小篆 形;“别”,汉简草字作 (居 514·2),源于秦简 (秦文编 P115) 形;“交”,汉简草字作 (肩 73EJT5:8A),源于小篆 形;“郎”,汉简草字作 (肩 73EJT10:214),源于小篆 形。所以不知晓小篆或者秦简字形对这类汉简草字形的理解会有障碍。

如:

【例 4】

四月甲寅居延丞充即告尉謂乡听

书牒署从事如律令/掾寿嗇夫则 (肩 73EJT10:247+207) ②

此简中的“即”字,原简字形作,如果熟悉“郎”的小篆写法作,应该知道这是“郎”字。对比可知,上简中的“郎”实际保留了古文字形体痕迹,只是书写稍有些变异。金关简中也有这种字形的“郎”,如 (肩 73EJT10:214)。

从时间的前后关系来看,汉简与秦简关系最密切,所以要准确的释读汉简文字,熟悉秦简文字是必不可少的。比如:

【例 5】

言忘阙其 (居 516·6)

其中的未释字原简为 形,如果熟悉秦简文字“端”的写法为 (秦文编 P307),就很容易识别这个“端”字。

三、掌握充分的字形材料,对比辨析细微特征

1. 掌握充分的字形材料作综合分析

在文字考释中,掌握充分可靠的字形材料是考释的重要条件。汉简草字考释尤其要重视字形的搜集和对比。由于很多汉字形体相近,加上汉简

①按:此形《说文》为“剪”字。

②此简由姚磊缀合,并对释文作了修改(姚磊:《〈肩水金关汉简(壹)〉缀合(十)》,简帛网,2018年5月25日)。

草字在日常使用中时常可见书写草率不规范的情况,难免出现被误认的情况。有些误认比较容易发现和纠正,但是汉简草字比较复杂,很多文字书写随意,笔划多少不定,如果没有掌握充分的字形材料作对比,则很难确定是什么字。比如:

【例6】

入方相一乘,駁、牡马一匹,齿八岁。子蕰(居43·9)

这是《集成》的释文。“驳”字的原简字形作 (以下用“C”代替),其右侧显然不是“爻”形。史语所最新释作“驼”,同样存在问题(从“它”的字,字形见表3)。

汉简中与此简行文格式相似的简还有不少,我们对相同位置从“马”的字作了排查,通过所掌握的字形综合对比后,确定这个字应释作“駟”。

駟,汉简中比较常见,多数情况右侧俗写从“过”,而且右侧笔划繁简不一(详参表3)。而汉简中“过”的写法省简比较严重,很多字不通过辞例难以识别,字形见表3:

表3

从“它”字	 居补·L47、  楼·L41、  居14·28、  居新 EPT68·64
駟	 肩 73EJT8:76、  肩 73EJT10:262、  肩 73EJT10:110A、  肩 73EJT9:46
过	 居45·28、  敦55、  肩 73EJT10:121A、  肩 73EJT10:236A、  肩 73EJT7:136、  肩 73EJT9:104、  肩 73EJT3:55

从上表所见的字形可以看出,“辵”形基本草化作一横划,“𠂔”形有些只是保留了其中一部分, (居45·28)形即如此。C字形右部应该就是“过”的草率简省写法。尤其是该字形右部最下面的一重笔,应该是“辵”形草写的表现,不能视为“爻”或“它”的笔划。所以,将C字形与上表从“它”的字和“駟”“过”字形对比之后,可以确定释作“駟”。

如果说C字形过于简省,也可能是其他字的讹写,或者认为上面的字形对比说服力还不够,那么下面的文例对读可以排除这些疑问。汉简中有很

多与上举简文格式相同的简文,例如:

𠂔方相车一乘。駟驳牡马一匹,齿八。 字子惠(肩 73EJT10:262)

𠂔方相一乘。駟牝马一匹,齿十四岁。 𠂔(肩 73EJT9:46)

𠂔一匹,駟,牡,齿八岁。(肩 73EJT9:249)

方相车一乘。駟牡马一匹,齿十四岁, 高六尺乃入(肩 73EJT10:110A)

这里要注意的是“驳”在汉简中是以“X+驳”的形式出现的。除上举“駟驳”一例外,汉简中还有“驛驳”(居 142·26)、“駟驳”(肩 73EJT10:261)等。而按照行文格式,C 字形的位置应该是形容马的毛色的。《说文》:“駟,黄马,黑喙。”可知“駟牡马”是一种黄色黑嘴巴的公马。故从文例上同样可以确定 C 字形当释为“駟”。

【例 7】

𠂔三日马三匹死长愿(地 86EDT5H:90)

简中未释字字形为,疑此为“尽”之简省写法。尽,这里当用为到、至等意。释文中的“愿”字,字形为。按,此形当释作“领”。汉简中的“领”字形如: (居 188·11)、 (居新 EPT43·75),与形颇合。此简上下断残,当断句整理作:“𠂔尽三日,马三匹死,长领𠂔。”推测简文大致表意是:到四日的某段时间里,马死了三匹,隧长领……

从上举例子可以看出,掌握充分的字形作参考,对文字考释非常重要。我们在读汉简材料时,发现不少未释草字看似可释读,但因为无可比字形,最后都作存疑处理了。所以,随着新的汉简材料不断出土公布,汉简草字形的收集整理仍然是今后重要的工作。

2. 注意辨析细微特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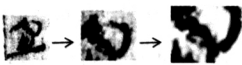
《草诀百韵歌》中有一句话说“微茫视每安”^①。微茫是模糊、不十分清楚的意思。这句话的意思是说“每”字、“安”字的区别不是很明显。其实草书里这种因形近而容易混淆的情况非常多,否则也就不会有各种口诀、标准之类的作品问世了。所以,区分细微笔划特征,对草字释读非常重要。比如:

【例 8】

将军令逢檄还,令宜为檄告贾史,便内客玉门。宜即日(敦 1896)

上简释文中两个“宜”字,实际都应该是“宣”字。第一个“宜”,原简作,有比较明显的“宣”字特征,稍加留意比较容易发现中间的横划。第二个“宜”,

^①《历代碑帖法书选》编辑组编:《草诀百韵歌》,文物出版社,1986 年,第 2 页。

原简作,如果不仔细观察,中部横划与下面部件粘连特征就会被忽略,看下面放大图就会明白:。像这种情况,如果不是专门辨析字形的细微特征,是很难发现的。

汉简中这种书写不谨慎的情况还有很多,不通过已掌握的字形材料作综合对比,很容易出现错误。比如:

【例 9】

功史工(居 351·1)

上录史语所释文中的未释字,原简字形为(以下用“D”代替),《集成》释作“令”。按,D 字形当为“曹”的草书。汉简中草书“曹”字形如:(居新 EPT5·76A)、(额 99ES16ST1:12)、(居新 EPT65·370),对比可证。只是 D 字形上部笔画粘连,加上书写不甚标准,故不易辨别。功曹史为官名,汉代郡县官府所属功曹之长,亦称功曹、主吏。例如《后汉书》卷四四载:“功曹史戴闰,故太尉掾也,权动郡内。”^①《后汉书》卷四五记载袁安“初为县功曹”^②。

【例 10】

苇。冬寒,愿调衣进酒 病 长闻无恙 再拜子卿足下
(居 34·7B)

“病”字,原简作(以下用“E”代替);其后未释字,原简作(以下用“F”代替)。按:E 字形应释作“严”,F 字形当释作“教”。表 4 是汉简中“严”“病”“教”的字形对照:

表 4

严	 居新 EPT5·59、  居新 EPT50·13B、  居新 EPT27·1
病	 居 311·6、  居补 121·9、  居新 EPT58·28
教	 居 110·1B、  居 34·22、  居新 EPT65·26A

对比可知,“病”的上部一般不会作撇捺两笔,而且 E 字形下部并非“丙”,当是“敢”的草形。F 字形与汉简中“教”字草书也比较符合。只是汉简中的

①范晔:《后汉书》,中华书局,1965 年,第 1498 页。

②范晔:《后汉书》,第 1517 页。

“教”草写时右侧的“攴”常写到右下,并长拉捺笔,而F字形右侧的“攴”墨迹较淡,所以容易误认。“严教”一词,居延汉简中常见,如居278·7B、居563·10A中都有“严教吏卒”,居213·15中有“严教受卒官长”,居507·20中有“右四牒严教戒后”,居新EPT54:5中有“严教官属”,可以看出“严教”是汉简中很常见的词语,表示严格教示之意。

3. 注意笔顺的识别

笔顺的差别也属于笔划的细微变化。草书笔顺的重要性可能是在所有字体中最突出的。因为在草书中笔顺的先后可能会决定是什么字的问题。比如汉简中的“来”与“𣎵”,在标准的草形中,上部的横划如果从左向右书写就是“来”,字形如𣎵(居255.24B)、𣎵(肩貳T21:1)、𣎵(肩叁T31:163);如果从右向左反向书写就是“𣎵”,字形如𣎵(敦47)、𣎵(居100.9)、𣎵(肩壹T7:44)。再比如汉简草字“日”一般写作𣎵(居新ETP51·544)、𣎵(居270·24),字形略扁,中间两横通常简化作两点。从书写笔顺上看,一般都是先写外框,然后再写中间两横。汉简草字“日”一般写作𣎵(居160·20A)、𣎵(居新EPF22·192),先写左边折笔,再写右边折笔,然后再中间一横,而且通常横划简化得类似点划。清楚这些笔顺区别,就容易发现下面释文的问题。

【例11】

拘校敦德泉谷。旦闻始公之蜀中军试士(敦226)

上揭释文为最新的校释成果^①,标点依据《集成》。其中的“日”字,原简作𣎵。通过字形分析可知,此字一定是“日”字。按照常见的句读,“日”表示说的意思,其后为冒号。而且文献中也有“日:闻……”同出的情况,如《荀子·君道》:“请问为国?日:闻修身,未尝闻为国也。”^②《前汉孝平皇帝纪》卷十三:“时莽遣多持金帛,诱塞外羌豪等献地请降。日:‘闻太后圣明,安汉公至仁,天下太平。’”^③

【例12】

律日:赎以下,可檄,檄勿征逋。顷令史移散写,宪功算臬缠蒲封。

(居157·13+185·11)

檄,原简字形为𣎵,下有重文号。此字形,部分笔划磨蚀不清,但仔细辨别左

^①张德芳:《敦煌马圈湾汉简集释》,甘肃文化出版社,2013年,第434页。

^②熊公哲:《荀子今注今译》,台湾商务印书馆,1977年,第238页。

^③荀悦,袁宏著,张烈点校:《两汉纪》,中华书局,2017年,第526页。

侧字形,可看出其竖划并非一笔直下,而且其中的撇捺也与“木”形的常见写法不尽一致。同简后文出现的“散”字,原简字形为,对比可知,两者当为一字。“散”在此简为分散、散发之意。简文说“散勿征逕”,“征逕”应该与“散”相对而言,互为反义。征有收取、征收之意。《说文》:“逕,迳也。”有相及意。征逕在简文中应该是收回或者聚拢的意思,正好与“散”的分散、散发义相对。依此简文当重新整理断句为:“律曰:赍以下,可散,散勿征逕。顷令史移散写宪功算,臬缠蒲封。”

四、熟知汉简异体俗字写法,熟悉汉简文字的书写特点

汉简文字在隶变过程中发生很多讹变,形成很多特殊写法。所以熟悉汉简的特殊写法对汉简文字释读非常重要,如果不熟悉这些特殊写法,很容易误认误释。汉简中有不少因为不了解汉简俗字的写法导致误释的情况,比如不知汉简“争”俗写作(居新 EPT68·25),将 (敦 1558) 误释作“事”;不知汉简中十分常见的“𠂔”俗写,而将 (敦 1903)、 (敦 1903)、 (居新 EPT20·6) 等“襄”字误释作“襄”。所以熟知汉简中的异体俗字写法对汉简草字的考释非常重要。比如:

【例 13】

张掖以西,武都少远,严勅门亭,谨苛察,毋令横兴党与过留界中不得,有所苛疑類者,取物茆□(地 86EDT5H:7)

類,原简字形为 (以下用“G”代替)。按:此形左侧非从“豸”,此字当为“类”之俗写。汉简中的“类”字形如: (尹 114)、 (居 135·3+157·3),与 G 字形完全相合。

“類”字改释为“类”之后,此字在简中用作相类、相似意。“类者”就是相似的人。这枚简是上级下发的令文,简文说“张掖以西,武都少远”,这是命令传达的地域范围。“严勅门亭,谨苛察”,这是下达的任务。“毋令横兴党与过留界中不得”,这是简文中心。这里说的“横兴党与”,有两种可能:一是将“横兴”作动词解释,横是横行,兴是兴起,这是打压老的遏制新的反抗势力;二是“横兴”是两个名词,指任横和辛兴^①。“苛疑”即可疑。“有所苛疑类者”,就是有可疑、相似的人。简文后面的“取物茆□”,应该是说对可疑者标记特征之类的状况做好核对。若此,最后一个仅见少许墨迹的字可能是

^①按,邹文玲指出:“此简文很可能与平帝时期北地任横、陇西辛兴等人的叛乱有关。”其说见江胜信:《地湾汉简:汉代西北边塞的历史“拼图”》,《文汇》2018年5月21日网站独家稿件。

疵瑕的“瑕”。

【例 14】

大尊二 榼程二/大权二 衣筐二/小权二/具目三(居 293·1+293·2 第四栏)

简中的两个“权”,原简字形分别作与,史语所改释为“秦”。按,释为“秦”字,文义可通,但字形不符。两形实为一字,只是书写上稍有变化。两形左从木,右侧皆从“盖”。汉简中的“盖”草书字形如: (肩 73EJT1:294)、 (居 128·1(54))、 (凤一六九·1)。《说文》中有“榼,酒器也”^①。汉简此处将“榼”字右旁俗写从“盖”,故知两字形当释作“榼”。此简是一枚记载众多物品名的器物簿,而且简文第一栏写有“器记”标题,记录中又多见杯、盘、尊、案等饮食器物。两字形释作“榼”,也与简文内容相合。

充分了解一种书写材料,清楚其书写特点是文字释读与整理的重要前提条件。我们曾分析归纳了很多汉简的特殊书写现象,比如汉简中同形相混现象、误写现象、人名特殊写法等等^②,这些都需要留意。能清楚这些特殊现象,对文字的释读整理很有帮助,如:

【例 15】

□受□七付传□(居新 EPT5·257)

这是《集成》释文,《居延新简集释》释文作“吏□白传”^③。两者差异较大。按,《集成》释文中的“□七”,原简图作。《居延新简集释》将其整理为一个字是对的,但在校释中说“□七”或是“衰”之误写,且在释文中仍然作阙释处理,说明对这个字的认识并不肯定。我们认为所谓的“□七”就是“衰”字。其实这是汉简中非常特殊的人名用字简化现象,居延旧简中可见此种写法,如:

王卿奉钱千三百五十,在衰所。(居 286·27A)

这枚简中的“衰”,原简作,与上简字形对比可知,两者结构完全一致,两形就是同一字。汉简中一些人名用字常出现这种书写奇怪的现象。这类字很可能是个人签字书写造成的特殊字形。

在我们发现的汉简释文错误中,因为没有注意原简书写特点而产生的误释占有一定比例。尤其是汉简草字同形、形近易混的情况非常多,如果不注意书写特点,就可能出现误释问题。所以在释字整理时尤其要注意联系

①许慎:《说文解字》,中华书局,1963年,第122页。

②参见拙著《汉简草字整理与研究》,吉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,2014年,第92、176、195页。

③张德芳编:《居延新简集释(一)》,第360页。

原简的形式、内容、书写特点。如：

【例 16】

河平二年九月壬辰朔 肩水置嗇夫光诣官(地 86EDT8:2+26)

置,原简字形为 (以下用“H”代替)。按,此形当释作“关”,与“置”形相差比较大(字形对比见表 5)。H 字形上部当是“门”的草写而非“𠂔”形。不过此形与常见的“关”字草形确实有一定区别,即较其他草形缺了下部笔划。但这种缺笔简省现象在汉简中十分常见^①。

表 5

关	 地 86EDT8:2+26、  肩 73EJT10:32、  肩 73EJT3:78、  肩 73EJT10:406、  居 562·14
置	 居新 EPF22·12、  居新 EPF22·196、  居 495·4A、  居 60·4B

从词例上说,汉简中可见“关嗇夫”而未见“置嗇夫”。关嗇夫的例子如地湾汉简中:

七月 肩水关嗇夫 以小官印兼行候事谓左前南部(地 86EDT8:4)

始建国二年十月壬寅肩水关嗇夫钦以小官印行候文书事□(地 86EDT5H:43)

居延汉简中的例子也非常多,如:

闰月庚子肩水关嗇夫成以私印行候事(居 10·6)

关嗇夫王光 今调兼行候事□(居 237·25)

关嗇夫晏齐(居 539·8)

此外在居 29·7、居 62·20、居 62·57、居 97·13、居 199·1A 等简中也都出现了“关嗇夫”。嗇夫在汉代是一种低级小吏,肩水关嗇夫应该就是指肩水金关的低级小吏。

上举几个字虽然有相似字形对照,但真正确定释字的还是靠文例。不过由于汉简文字省简情况比较复杂,误写情况常见,所以有些字形的释读不能过于执迷于文义。比如下面这两个例子:

【例 17】

□□□□五□参一分细辛茺各一分苑弓穷各一分半□□□(地 86EDT8:9)

苑、弓穷当是两种中药。苑是沙苑子,有补肝益肾,明目固精作用。《会约医

^①参见拙著《汉简草字整理与研究》,第 187-188 页。

镜》曰：“止遗沥，尿血，缩小便。”^①弓穷即是芎穷，又名川芎。《本经》载其药：“主中风入脑头痛，寒痹，筋挛缓急，金创，妇人血闭无子。”^②可治风冷头痛眩晕、难产等症。从文义来看，简中的“弓”释读应该没问题。

再看此字在原简中的字形，为（以下用“I”代替）。如果对汉简字形熟悉，就不难发现问题。汉简中“弓”“乃”形近，很容易误释，但两者有区别特征，字形对照见表6：

表 6

乃	 居 561 · 4、  居新 EPT65 · 41A、  居新 EPF22 · 2
弓	 居 430 · 3、  居 271 · 4B、  肩 73EJT1:11、  肩 73EJT1:25

对照可知，汉简中“乃”形比“弓”形多一撇划，因只有这一撇之差，所以两形偶有相混的情况，上举简文中的 I 字形就是如此。此字形，实际是“乃”；但从文义来看，此处应是“弓”字才文义通顺。所以此字形是“弓”字误作“乃”字形，从释文整理角度说，简文应该还是要整理作“乃”字，标注说明是“弓”字之误。

【例 18】

曰：吏卒更写为蓬火图板，皆放辟非队。书佐壹手。（居 199 · 3A）

以上简文释字，史语所与《集成》同。佐，原简字形作（以下用“J”代替）。按，此字形当释作“令”。令，汉简草书十分简省，相类字形见表 7 所示，字形的笔顺、构形与 J 字形构形基本一致。但与“佐”字字形（见表 7）则有较大差距：

表 7

令	 敦 1896、  肩 73EJT10:313A、  居补 · L60
佐	 居新 EPT5 · 76A、  居新 EPT52 · 96、  肩 73EJT7:8

按照文义而言，“壹”为人名，前面应该是官名，但“书令”不成官名。这时我们应该想到这个“令”应该是“佐”的误写。按照通行的释文整理办法，此简当整理作：“曰：吏卒更写为蓬火图板，皆放（仿）辟非队（隧）。书令<佐>壹手。”

①转引自江苏新医学院：《中药大辞典》，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，1986 年，第 1163-1164 页。

②转引自江苏新医学院：《中药大辞典》，第 220-222 页。

此外,不同材料中字形的差异也要注意。汉简草字材料地域分布比较分散,有时同一字形在不同材料中草法不一致。比如汉简草字中的“幸”字,在不同材料中的字形如表 8 所示:

表 8

天长简	敦煌简	居延汉简
 天长 M19:40-5	 敦 243B	 居 57·1A
 天长 M19:40-5	 敦 174	 居 160·14

表中所举各种材料中比较特殊的“幸”字写法,除了草化程度不同造成的字形区别外,还有不同材料的书写者习惯造成的差异。所以在考释字形时,还应考虑到书写者的习惯,在选择对比字形材料时尽量选取相同材料中的字形。

五、读懂简文,寻找互证辞例

利用材料的前提是读懂材料,汉简因为很少出现长篇连续内容,所以显得比较零散,但大多还是能知晓简文所表述的基本含义。所以在读汉简时如果遇到简文语义不明时,很可能就是原整理者的释字存在问题。

【例 19】

促信第一辈兵天灭,往令戊部,吏士饥餒,复处千里,艰水草,食死畜,因(敦 148)

此简上揭释文取自《集成》。《敦煌马圈湾汉简集释》作了较大改动,其中“促信第一辈兵天灭往”改为“□□第一辈兵与□□”,“畜因”改释为“畜肉”^①。按,“与”“肉”二字的改释可从。“促信”疑是“书云”的草形,此两字左侧有贯穿上下的一道黑痕,当是污渍,非笔划。“艰水草”三字,语义不明。艰,原简字形为(以下用“K”代替),此形非“艰”,当是“绝”的草书。汉简中的“绝”字形如: (居 128·1(70))、 (居 128·1(40))、 (居 128·1(25)),与 K 字形颇相合。绝水草,即水草耗尽之意,因此才出现后句所述“食死畜肉”的状况。如此,简文意思主要是表述第一辈兵与某到某戊部,吏卒饥饿,远在千里,水草耗尽,以至于出现吃死牲畜肉的状况,这样才文义顺畅。

汉简中很多内容书写简约,而且很多简牍残损,内容不完整,文义艰涩

^①张德芳:《敦煌马圈湾汉简集释》,甘肃文化出版社,2013 年,第 412 页。

难懂,很难在传世文献中找到对读内容。这种情况就要充分分析简牍所记内容的上下语境,寻找内部对读内容,弥补字形对比存在的偏差。

【例 20】

恩以负粟君钱,故不从取器物。又恩子男钦(居新 EPF22·14)

这支简中出现的两个“恩”形,原简字形依次作、 (以下用“L”代替)。如果单纯依靠字形对比,很容易把第二个“恩”字认作“见”,而且“又见子男”文义也没问题。但我们在同简册中看到下面一枚简:

恩不敢取器物去,又恩子男钦以去年十二月廿日(居新 EPF22·26)

显然这两支简内容大致相同,后一枚简第二个“恩”字,原简作,释字完全没问题。所以从内容对读来看,L 字形应是“恩”的讹误字形,应该是下面的“心”形少了两笔,导致字形十分像“见”,而实际不是“见”字。但如果没有内部相关内容佐证,就很可能将 L 字形释为“见”,所以汉简内部互证非常重要。

汉简草字中的同形不别现象非常多,比如“朱”与“未”、“出”与“土”、“色”与“包”、“舒”与“邨”、“自”与“白”等。这种情况判断同形字的主要依据就是简文内容。比如:

【例 21】

白教(地 86EDT5:2B)

此简上下皆残,仅见两字,原简字形分别作、。有学者指出“教”当为“发”^①,与我们的意见不谋而合。不过大家都没发现“白”的问题,其实“白”当释作“自”。自、发,汉简中的字形见表 9,字形相合者甚多。且“自发”一词在居延简中多有出现,例如居 140·1A 有“候自发”、居新 EPT53:108 有“幼阌自发”等。而从未见过“白发”“白教”的文例。

表 9

自	 敦 160、  居新 EPW·36、  居新 EPT65·41A、  居新 EPT48·62
发	 敦 55、  敦 56、  居 506·9B、  肩 73EJT8:51B

【例 22】

刺久左肩两齿九岁(居 149·29)

简中“刺”“两”二字,《集成》未释,上录简文为史语所重新整理的最新释文。“刺”字,原简字形作 (以下用“M”代替)。按,此字当释作“剽”。汉简

①孙占宇、马智全:《〈地湾汉简〉研读札记(一)》,简帛网,2018 年 5 月 19 日。

中“剽”字形如： (居 149·23)、 (居新 EPT51:12), 左半“示”下的三笔常写成三点, 连续三点草写常作一横划, 与汉简中“尉”的“示”写法相似, 如 (居新 T6.7)、 (肩壹 T10:179)。M 字形左下就是这种连写造成的一横划, 而且其上面还有很多笔画, 不是简单的“刺”形。这枚残简简文为汉简中常见牲畜描述的内容, 类似的简文内容如:

马一匹, 驛牡, 左剽, 齿九岁, 高五尺 (居 510·27)

传马一匹, 白句, 乘, 左剽, 齿八岁, 高五尺七寸, 久左脾尻, 名曰肥回。(悬泉 IT0114③:48)①

按照格式, 描述的内容一般是标识、烙印、年龄, 如果是官马有的还要记载名字。汉简中用“刺”做马的标记方式时用“剽”, 未见直接用“刺”描述的情况, 所以从文例上说 M 字形也应该是“剽”。

“两”字, 原简字形作 (以下用“N”代替), 这个字当释为“尻”。此字形残右, 仅见左半, 看起来确实像“两”。但“两齿”, 文义实在怪异。对比汉简中的“尻”字, 如 (肩 73EJT26:238)、 (敦 536) 可知, N 字形与“尻”字形同样符合。尻, 就是臀部。久左肩尻, 就是在牲畜的肩、尻两个部位有灸印。类似的内容如:

□久左肩、尻, 名曰朱爵。 □ (悬泉 IT0112②:91)②

这里同样出现“久左肩、尻”, 所以从字形和文义上说 N 形当释作“尻”。此简重新断句整理当作: “剽, 久左肩、尻, 齿九岁.

【例 23】

护 (削衣) (居新 EPT59·825)

这是一枚削衣, 仅见两字, 原简字形分别为、。上引为《集成》中的释文, 《居延新简集释》与此同。按, 这两个字应是“尊止”之草写。“尊”字, 汉简中的草形如: (居新 EPT52·385B)、 (居新 EPW·59)、 (敦 59); “止”字, 汉简中的草形如: (居新 EPT52·385B)、 (尹 118), 与此简的字形基本相合。除了字形外, 我们还找到了更有力的证据——相同辞例, 即居新 EPT52·385B 中的“□尊止谢卿”, 这枚简中不仅出现了“尊止”, 而且字形用笔上也有相似之处。我们知道, 削衣是从简上削下来的薄片, EPT59·825 这片削衣也许就是从居新 EPT52·385B 这枚简上削下来的, 否则两者内容相同, 字形、用笔相似, 这未免太过巧合。

①张俊民:《敦煌悬泉置出土文书研究》, 甘肃教育出版社, 2015 年, 第 325 页。

②张俊民:《敦煌悬泉置出土文书研究》, 第 322 页。

【例 24】

□知中郎将至,留汝南□□□□(尚 31A)

中郎将,官名。其后的“至”字,原简作,从字形上看明显是“主”,当改释。“汝南”后的两个未释字,原简字形作 (以下用“P”代替)、 (以下用“Q”代替)。按,P 字形当是潘。汉简中潘或作(居 7·31),尚未草化到 P 字形的程度。汉简中“番”写作(尹 YM6D8B)、“審”写作(居 166·5)、(敦 69);从相同部件对比可知,P 字形即是“潘”。Q 字形当是阴,《月仪帖》中的阴写作,与此形相仿。潘阴,文献未见,按照简文的意思,应该是汝南郡下的一个地名。

【例 25】

纪白:属求悉禄,吉自尚小,既加

功,云^①众白为得,既亦求为骑吏,意(东 44)

“禄”字,原简字形作 (以下用“R”代替)。汉简草字中木、扌与彖、录在偏旁中草写相混不别,R 字形究竟是哪个字并不能单从字形上判断,还要结合东牌楼汉简的书写特点,推敲文义来确定。我们认为这个字应该是“掾”。从文义看,简文应该是在说官吏记功的事情,下句说到“求为骑吏”的事情,推测上句的“掾”应该是官名,“掾”应属下读。“掾吉”是官名加人名的行文,这是汉简中非常常见的行文格式。否则“属求悉禄”不知什么意思。这里的“属求悉”是指嘱托办的事情都知道了,类似今天回信说“来信收悉”。这里所说嘱托的事情,可能与后文中的“求为骑吏”相关。所以从文义上看 R 字形实际是“掾”字,而不是“禄”。

六、结语

文字考释是综合运用各种已知因素探索未知现象的过程。汉简文字的复杂性要求在释读过程中要特别谨慎,既不能过于执迷字形,也不能偏信于文例对证。过于执迷字形对比,很容易被书写偶然因素所造成的假象误导。偏信于文例对证,以文义通顺为上,则容易忽略原始字形,不利于文字的深入研究。以上只是我们在汉简草字考释方法上的一些小小见解,也是我们在汉简草字整理过程中的经验。本文列举的考释方法可能不够全面,我们更希望能够通过归纳整理汉简文字释读中的问题,抛砖引玉,为汉简整理与研究提供一些参考,尽量避免出现类似问题。

^①云,原简作,字形文意皆不合,疑此字当为“甚”或“曹”字。

附录:本文所用文献简称、全名对照(按简称拼音字顺排列)

- 曹全碑—《曹全碑》,中国书店,1991年
- 地—甘肃简牍博物馆等:《地湾汉简》,中西书局,2017年
- 东—长沙市考古研究所:《长沙东牌楼东汉简牍》,文物出版社,2006年
- 敦—甘肃省考古文物研究所:《敦煌汉简》,中华书局,1991年
- 额—魏坚:《额济纳汉简》,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2005年
- 凤—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:《江陵凤凰山西汉简牍》,中华书局,2012年
- 皇象—本社编:《明拓急就章》,上海书画出版社,1985年
- 《集成》—编委会:《中国简牍集成》,敦煌文艺出版社,2005年
- 肩—甘肃简牍保护研究中心等:《肩水金关汉简》,中西书局 2011-2016年
- 居—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:《居延汉简甲乙编》,中华书局,1980年
- 居补—简牍整理小组:《居延汉简补编》,"中央研究院"历史语言研究所,1998年
- 居新—甘肃省考古文物研究所:《居延新简——甲渠候官》,中华书局,1994年
- 楼—侯灿、杨代欣:《楼兰汉文简纸文书集成》,天地出版社,1999年
- 秦文编—方勇:《秦简牍文字编》,福建人民出版社,2012年
- 尚—长沙市文物考古研究所:《长沙尚德街东汉简牍》,岳麓书社,2016年
- 史语所—简牍整理小组:《居延汉简(壹、贰、叁、肆)》,"中央研究院"历史语言研究所,2014-2017年
- 孙过庭—《历代碑帖法书选》编辑组:《唐孙过庭书谱》,文物出版社,1995年
- 天长—天长市文物管理所等:《安徽天长西汉墓发掘简报》,《文物》2006年第11期
- 王羲之—杨璐编:《王羲之书法全集》,中国书店,1999年
- 武威—甘肃省博物馆:《武威汉代医简》,文物出版社,1975年
- 尹—连云港市博物馆等:《尹湾汉墓简牍》,中华书局,1997年
- 赵孟頫—赵孟頫:《章草急就章》,黄山书社,2008年
- 智永—《历代碑帖法书选》编辑组:《宋拓智永真草千字文》,文物出版社,1983年
- 【作者简介】李洪财,湖南大学岳麓书院副教授。研究方向:出土文献与古文字。